广 东 省 教 育 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2年广东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根据我省今年学生体育竞赛计划，2022年广东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将于6月份举行，现将赛事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见附件），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积极组队参赛，并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各参赛单位要强化运动项目规则和赛事规程学习，提高教练员专业素养和责任意识，做到熟悉规则、读懂规程；要科学合理安排学生运动员的日常和备赛训练，做到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要加强学生运动员的规则意识、爱国主义、集体主义、顽强拼搏精神的培养；要加强参赛学生的安全教育、个人防护教育，强化组织管理，确保各项比赛有序、顺利、安全进行。

二、赛事承办单位要制定竞赛组织工作方案及安全预案，明确各方责任，细化工作流程，尤其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的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做到要求明确、流程清晰、责任到人。

三、各校要以学生体育竞赛为抓手，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条件

下保障学校体育工作有序开展。学生体育竞赛要以育人为宗旨，突出教育特色，讲求综合效益，集中体现“团结、奋进、文明、育人”的精神内核。通过体育竞赛检验体育课教学质量、提高课余训练水平，活跃校园文化生活，提高青少年学生的健康水平，发现和培养优秀体育人才，让广大青少年学生在体育活动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全面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推动我省新时代学校体育高质量发展。

附件：2022年广东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竞赛规程

广东省教育厅

2022年3月24日

（联系人：李华，联系电话：020-37626353）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校对人：李华

附件

2022年广东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二、执行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

三、承办单位：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四、协办单位：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冰雪运动分会
广东翔天爱滑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轮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五、支持单位：广东省轮滑运动协会

六、参赛单位：全省各普通高等学校会员单位

七、竞赛日期和地点：

（一）竞赛时间：初定6月，具体时间视疫情情况另行通知。

（二）竞赛地点：待定

八、竞赛分组及竞赛项目

（一）竞赛分组：甲组、乙组、丙组的男、女子比赛。

（二）竞赛项目

1.个人项目

（1）单人花式动作计时

（2）单人花式绕桩

（3）花式刹停

2.团体项目

（1）轮滑冰球

（2）速滑团体接力

（3）轮滑拉龙

（4）轮滑舞蹈

九、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运动员基本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按照教育部、生源所在省（市）有关招生、录取规定，经考生所在地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录取，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的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且思想进步、文化课考试成绩合格，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适宜参加所报项目比赛者。

2.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学生、普通高等学校成人教育学院的学生、自学考试、电大、夜大、职工大学、函授大学、远程教育、自修大学和进修班、干训班（干修班）、培训班、专修班、代培班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3.非全日制研究生、休学、保留学籍、退学、结业的学生均不得参加比赛。

4.运动员参赛年限不得超过所录取层次规定的学制年限（学

制年限以“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为准，参赛年限以省教育厅公布的秩序册为准）。

5.参赛运动员年龄不做限制。

（二）分组及各组别条件

1.甲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运动员基本资格”。

（2）本科院校中非体育学类专业的本科学生。

（3）非体育类的全日制研究生。

2.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运动员基本资格”。

（2）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运动人体科学、运动康复、休闲体育等体育学类专业及表演（武术表演）专业的专科、本科和研究生。

（3）运动训练、竞技体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的专科、本科生。

（4）通过体育特长生、体育特招、体育代表队等体育类招生政策就读的香港、澳门及台湾学生。

（5）本科以高水平运动员、运动训练和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身份入学，并经推荐免试入学的全日制研究生，仅允许参加乙组。

3.丙组

（1）必须符合以上“（一）运动员基本资格”。

（2）普通高等专科院校（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中非体育类专业的学生。

（三）普通专升本（本科插班生）、三二分段专升本、职业院校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高职院校五年一贯制等学生，在第二次报名前必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再按照所就读的院校、专业和层次来决定参赛组别。

（四）从专科升格为本科的院校，从招收本科生开始三个学年内，可以参加丙组比赛（本科生不得参赛），或是甲组比赛，但参加甲组比赛后不得再参加丙组比赛。同一所学校不得同时参加甲组、丙组比赛。

（五）运动员必须按上述要求报名，不得跨校、跨组别报名参赛。

十、报名规定

（一）以学校为单位报名参赛，各单位各组别限报1队，每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1人，运动员30名以内。

领队和教练员人数必须按规定填报，凡多报者，该队所有领队、教练员名单不得上秩序册，并取消该队优秀教练员评选资格。

（二）各队伍必须指定1名领队或教练员作为队伍防疫责任人，并全程随队参赛。

（三）各单位各组别各单项各限报1队，每名运动员限报2项，但不能保证有足够的休息时间。

（四）报名人（队）数不足3人（队）的项目，取消该项目

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可更改报名项目，不足3个报名单位的组别，取消该组别比赛，提前通知报名单位。

（五）仅接受各单位各组别的首次报名材料（重复提交无效），请各单位务必核对无误后再报送报名材料，且报名后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参赛单位如有报项不符合规程规定的，主办单位将不予告知，直接删去不符合报名规定的项目、运动员。

十一、报名办法

（一）务必统一使用在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大学生体育”栏目下载的报名表（网址：http://www.gdssa.com）。

（二）报名表一律电脑打印，手写报名表不予受理，且必须按报名表要求填报所有内容。

（三）报名截止时间为5月18日12:00前，请各单位务必将报名表的电子版和盖章后的扫描件（或拍照），同时发邮件到2413561126@qq.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报名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大学生轮滑锦标赛报名表”）。发送邮件后，收到来自报名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逾期不予受理。

十二、竞赛办法

（一）比赛在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审定的《2019自由式轮滑竞赛规则和裁判通则（试行）》基础上，结合最新的国际轮联规则最新条款，以及本次赛事的补充规则进行。

（二）个人项目规则补充

1.单人花式动作计时

采用花式绕桩+速度过桩双项目比赛方式，在花式绕桩标准的三条桩上，采用三个指定基础动作进行过桩计时。

（1）采用组委会规定的五个基础动作（单脚过桩、前蛇、后蛇、前双鱼、前交叉），在领队裁判会议上通过抽签方式选取指定3个动作进行过桩并计时。

（2）按花式绕桩规则放置三排桩（桩距分别为：50、80、120cm），竞赛规则按速度过桩规则执行。

（3）速度过桩过程中3个动作可交替变换进行。

（4）必须正确通过三条桩的前后触及线（起跑线、触发线、终点线），成绩方为有效，如其中出现未过触发线则判罚为成绩无效（DQ）。

（5）总有12个罚桩数，绕桩中每踢倒或漏绕一个桩，则在运动员当次成绩中加0.2秒。越12个罚桩则判罚为成绩无效（DQ）。

2.花式绕桩

（1）比赛按照中国轮滑协会《自由式轮滑竞赛规则2017版》条款执行，单人花式绕桩只进行一轮比赛。

（2）比赛时间

①花式绕桩的表演时间为：105—120秒。

②当运动员准备好以后，音乐开始播放，同时开始表演计时。

③当运动员示意表演结束或音乐停止时，表演计时结束。

（3）比赛评分按照《自由式轮滑竞赛规则 2017 版》条款，总分 130 分，分为两个部分，技术分范围 10—60 分，艺术分范围 0—70 分，最后得分可以精确到小数点后一位。

（4）花式绕桩的判罚

①时间判罚：如运动员的表演时间超出 105 秒—120 秒，则被扣 10 分。

②踢、漏桩判罚按照《自由式轮滑竞赛规则 2017 版》条款。

③表演中断

④音乐提交逾期

⑤在截至日期之后才提交的音乐仍然有效，但该运动员将被扣 10 分。

⑥在赛前教练领队会议结束之前（如赛事不设教练领队会议，则在当地时间比赛前一天的晚上 6 点前）仍未收到音乐的，该运动员将失去参加该项目的资格。

3.花式刹停

花式刹停的运动员分预赛、半决赛、决赛，单个动作的刹滑距离不得低于 2 米，运动员在同一局中多次表演同一个动作，则只考虑表现最好的一次。

（三）团体项目规则补充

1.轮滑拉龙

（1）每队 8—15 人。

（2）比赛区域为 25×15 米，比赛中须充分利用场地且不出

界;

（3）表演时间：3 分±10 秒，音乐文件时长须符合表演时间的要求。

（4）表演服装必须与表演内容、音乐风格和谐统一，禁止任何不文明不健康元素;

（5）评分标准

打分:

①评分小项队形队列的整齐度及服装造型（20 分）

②队形变化的多样性、动作与音乐融合、完整性（30 分）

③滑行的流畅度（10 分）

④难度及新颖性（30 分）

⑤场地利用（10 分）

扣分:

①非编排性失误（跌倒、断龙等）每一次扣 5 分;

②允许 3 次编排性断龙，违者每增加一次扣 5 分;

③编排性断龙每次不得超过 10 秒，违者每次扣 5 分;

④表演时间不足或超时扣 5 分;

⑤无故中断表演得 0 分。

2.轮滑舞蹈

每队 4—10 人，最少有一名女性或男性。100 分制（音乐：2 分钟 30 秒±5 秒，音乐起计时）。评分标准：舞蹈的整体完成效果；舞蹈的艺术表现力、动作吻合音乐旋律，符合节奏感；舞蹈

的编排内容、风格；舞蹈的动作难易、舞者的神情、神色、神采、整齐性、服装造型等。非编排的停顿扣10分，舞者跌倒扣5分，时间违规扣分与集体拉龙相同，无故中断表演和非舞蹈形式表演得0分，以裁判员席位分排列名次；

3.团体接力（混合接力800米）

（1）每个队有4名运动员参赛（至少1名女生）。

（2）每个队都在滑行一圈后进行接力。

（3）接力区设在含有终点线的直道处，同时标注接力等候区，接力区可延伸至终点线前的整个直道。

（4）接力时，必须由被接替者明显接触或推一下接力者，否则将被判接力失败。

（5）裁判长将规定被接替运动员返回的方式和特定的线路以不干扰比赛的进行为原则。

（6）如果接力者进入接力区，他没用与同伴相接触，其所在队将被取消比赛成绩。

（7）接力的全过程必须在接力区内完成，不允许超出接力区的终止线。

（8）在比赛中，如有运动员在非接力区摔倒，其队员不得接替。

（9）接力队其中一名运动员被取消资格，整个队将被取消比赛资格。

4.轮滑冰球

（1）组队办法

①每队运动员人数不得少于8人，不得多于16人，其中必须包括1或2名守门员

②接受男女混合组队，队伍中至少有两名女性运动员。

（2）参赛资格

①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支球队参赛。

②比赛期间，每名运动员要有深浅两种不同颜色、同一个款式、号码清晰的比赛服，中途不能更改号码；

③各参赛队伍必须在赛前一小时到达场地，佩戴参赛证进入比赛场地，比赛前30分钟完成检录；

④开赛后5分钟仍未完成检录的队伍，将被判为0：5告负。

（3）装备要求

①参赛人员必须按照规则穿着安全装备：全护面网罩头盔、护胸、护肘、护膝、防摔裤、护裆、手套、队服等参赛。

②球杆、轮滑鞋等必须符合比赛规则。

（4）竞赛办法

①赛程安排：根据各组别最终报名参赛的球队数量，并按照《轮滑冰球竞赛规则》及本规程相关规定，另行安排详细赛程表。

②根据队伍报名数量，采用循环赛制+淘汰赛制；如果报名队伍数量为6（含）队以下，采用单或双循环赛制决出名次；如果报名队伍数量超过7队，采用分组循环+淘汰赛制。

③分组赛第二阶段为交叉淘汰制，必须决出胜负，如发生平

局，则需进行加时赛，时间为5分钟，如仍未能分出胜负，则需用点球方式决定胜者进入决赛，负者决三四名。

④每场比赛分为二节，每节10—20分钟，每节期间有5分钟休息时间。

（四）出现下述情况，取消相关运动员或代表队成绩，并通报批评：

1.运动员出现代表不同队伍参赛；

2.运动员出现跨组参赛；

3.运动员出现冒名顶替参赛。

（五）未参与检录者视为弃权。已检录的选手，如播报三次名字未上场比赛，视为弃权。

（六）参赛服饰要求

1.参赛队伍的服装符合表演的内容以及音乐的风格特性，艺术表现加分。

2.参赛运动员（队伍）不得穿着以下服装，如有出现裁判长有权要求其更换，如有拒绝，裁判长有权取消该运动员（队伍）参赛资格：

（1）穿着肉色紧身或者透明服装；

（2）带有宗教符号的装饰物；

（3）其他不符合竞赛要求的服装或者装饰物。

十三、录取名次、计分与奖励

（一）录取名次。各组别各单项分别录取前八名，不足8人

（队）参加，则按实际参赛人（队）数全部录取。

（二）计分方法。获得个人项目各单项前八名者，分别按9、7、6、5、4、3、2、1计分，获得团体项目各单项前八名者，分别按18、14、12、10、8、6、4、2计分，以此类推。

（三）奖励

1.分别设甲组、乙组、丙组团体总分奖。团体总分分别以其运动员在相应组别的各项目名次得分总和累计，如遇得分相等，以获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2.分别对获得各组别团体总分前八名的运动队颁发奖杯，对以上获奖队伍的教练员，并经裁判组和大会审核后，评为优秀教练员并颁发证书。

3.分别对获得各组别各单项前三名的运动员颁发奖牌、前八名运动员颁发成绩证书。

5.竞委会将按照裁判员、工作人员总数5：1比例评选优秀裁判员（长）、工作人员并颁发证书。

6.经主办单位审核，对承办并为赛事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牌匾。

7.奖杯、牌匾和证书由竞委会统一制订，赛区颁发。获得各单项前八名的参赛队伍，务必在颁奖仪式结束后10分钟内，统一派代表到比赛编排记录室签领各队成绩证书，逾期不领取，不予补发。

十四、经费

（一）参赛单位自行解决含赛区食宿、交通在内的一切费用。

（二）主办单位选派的裁判员、工作人员及有关人员的差旅费、劳务费、食宿费、保险等有关费用由竞委会负责。裁判员和主办单位工作人员保险由竞委会负责购买。

十五、集体活动规定

如安排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各代表团、代表队务必按要求出席（一律不得穿拖鞋）。凡不按要求出席开、闭幕式和颁奖仪式的队伍，将不予发放奖杯及成绩证书，取消各项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并予以通报批评。

十六、报到事宜

（一）具体报到事宜，请于赛前一周查看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的“大学生体育”专栏。

（二）所有队伍必须在报到当天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到事宜，上交全部人员赛前14天的《个人健康卡及安全测试承诺书》（每人1份），领取秩序册等资料，逾期不予受理。

十七、联席会议

（一）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将于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各队伍必须派领队或教练员依时出席，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

（二）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单位（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将取消该单位全部组别各项优秀的评选资格，且仅接受该队对冒名顶替情况的申诉。

（三）各单位的队伍防疫责任人，必须参加联席会议。

十八、比赛服装及规定

（一）各队比赛服装、领奖服装如出现商业性广告、标志或文字，必须在赛前15天将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请（注明原因、内容、形式和涉及单位简介等），以扫描件（或拍照）形式发邮件到报名邮箱（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申请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广东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服装广告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来自报名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服装广告申请必须经主办单位邮件或书面同意后方能印制，否则，将取消该校该项目1年的参赛资格，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运动员一律不得留怪异发型、染发和纹身，不许佩戴项链等饰物进行比赛。

十九、赛事疫情防控要求

（一）各参赛单位报到当天和每天比赛出发前，队伍防疫责任人必须对本队所有人员进行体温检测。粤康码为黄码、红码及发热的人员不得前往赛区、赛场参赛。

（二）各代表队须自备足量的防疫物资前往赛区，如一次性医用防护口罩、体温枪、酒精免洗消毒洗手液、抑菌洗手液等。

（三）各代表队所有人员（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等）必须进行赛前14天自我健康观察，如实填写《个人健康卡及安全测试承诺书》（每人1份，最后一天为报到当天），并在报到时上交。

（四）比赛期间，各代表队仅允许凭通行证（胸卡）从指定门口进出，实行体温检测准入制。如体温超37.3℃则送至临时隔离观察区并复测体温，体温合格方可入场比赛，如体温不合格取消本场参赛资格并由医疗人员送至定点医院排查。

（五）本次比赛采用无观众形式进行，与比赛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赛场（如家长、亲友等）。

（六）中、高风险地区运动队（员）禁止参加比赛。

（七）赛事其他疫情防控要求，将另行通知。

二十、赛风赛纪

（一）为严肃赛风赛纪，体现举办学生赛事突出教育特色，以“团结、奋进、文明、育人”为宗旨的指导思想，各参赛学校须按照本规程总则的规定对本单位报名参赛的运动员资格认真进行审查，严格把关，杜绝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行为发生。

（二）对于冒名顶替、跨校跨组组队等违反赛风赛纪的代表队，经大会查实后，除取消所代表队伍各项优秀评选资格、在该队团体总分中扣除18分/人处罚外，还将视具体情况追加其他处罚。

（三）运动员资格检查

1.赛前。报名结束5天后，至本赛事报到前7天，各代表队报名名单将在广东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上公示。请各代表队根据竞赛规程再次认真核查本队运动员参赛资格，并相互查看、监督同组及其他代表队运动员的参赛资格。大会仅在公示期

间接受对运动员资格的有关申诉，逾期不予受理。运动队申诉时须提交由领队签字、参赛单位盖章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公示期间申诉如属实则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大会将随时到运动员所在学校进行抽查，如查实运动员不符合参赛资格，将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并不得更改、调整和补充。

2.公示无异议的运动员，一律视为符合本次赛事运动员参赛资格，组委会不再接受对运动员参赛资格的有关申诉。

3.赛中。比赛期间（报到之日起），主办单位仅受理冒名顶替情况的运动员资格申诉。运动队必须在当场比赛结束1小时内进行申诉，逾期不予受理。申诉时须提交由代表队领队签字的书面申请和详尽的支撑材料，同时交2000元申诉费作为调查取证经费，如胜诉则退还申诉费，败诉则作为调查取证费用不予退还（由省学体艺联开具调查费发票）。

（四）对冒名顶替违规运动员、运动队的处理办法

1.取消替赛和被替赛运动员的比赛资格和已取得的成绩、名次，不得参加后续比赛，追回奖杯证书等，由后面的运动员（队）依次递升。

2.取消违规运动队各项奖项评选资格。

3.其他追加处罚视违规情况另行决定。

二十一、运动队提交、查验资料

（一）赛前提交资料

1.资格审查资料

各队伍在报名截止后5天内，将以下资格审查资料打包压缩发邮件到dxzgsc@126.com（因多项赛事集中，邮件标题和压缩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资格审查"）。

（1）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中显示学生详细基本信息的界面进行截图（每名运动员单独一张，必须含姓名、身份证号码、所在学校、就读专业、入学时间、录取层次、学习形式等信息），打印后加盖学校教务处或所属院系公章，再彩色扫描（或拍照），以"运动员姓名+学籍"命名该扫描件（或照片），且每个文件（或照片）大小为600K—1M。

（2）将运动员身份证有头像一面，或港、澳、台学生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有头像一面进行拍照，以"运动员姓名+身份证"命名该照片，且每张照片大小为400K—600K。

（3）每个组别单独一个文件夹（以"大学生轮滑+学校+组别"命名文件夹），然后对文件夹进行压缩，再分组别发邮件到指定邮箱。

2.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1）各学校在报名截止后5天内，将盖章后的报名表和《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拍照或扫描件，发送到此邮箱（2413561126@qq.com），且邮件标题和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风险告知书"。

（2）每队1份的《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必须由领队和本队所有运动员亲笔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未提交的单位将不允许参赛。

（二）到赛区报到时提交资料。代表队全部人员（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等）赛前14天的《个人健康卡及安全测试承诺书》（每人1份，最后一天为报到当天）。未提交的单位不允许参赛。

二十二、保险

（一）保险。参赛单位必须为所有参赛人员办理对本次赛事有效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途中及比赛期间，且保险金额为保险公司核准的最高金额），并将保险凭证复印件带到赛区以备查验。

（二）裁判员和工作人员保险由竞委会负责。

二十三、比赛检录

每场比赛前，运动员持本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港、澳、台学生须持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原件〕和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原件，由临场裁判员进行检录。

（一）首选为二代身份证，社保卡、临时身份证、护照、往来港澳台通行证和来往内地（大陆）通行证，其原件可以等同于二代身份证进行检录。

（二）首选为加盖学校钢印的学生证，由学校统一发放的、且有显示学校名称、所在院系、姓名和运动员大头照的证件（如一卡通等），其原件可以等同于学生证进行检录。

二十四、退赛

（一）报名后，整个组别需要退赛的参赛单位，务必在赛前7天将加盖公章的《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发到报名邮箱。因多项赛事集中，发送时邮件标题和退赛文件必须同时命名为："**学校**组广东省大学生轮滑锦标赛退赛申请"。发送邮件后，收到来自报名邮箱的自动回复，视为发送成功，不再需要电话确认。

（二）如无书面退赛申请而直接退赛的，将取消该校该项目1—2年的参赛资格，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五、资料下载

《报名表》、《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个人健康卡及安全测试承诺书》、《广东省大学生体育赛事退赛申请表》等，请统一在省学生体育艺术联合会网站（http://www.gdssa.com/）"大学生体育"专栏下载。

二十六、赛事教练微信群

（一）自本规程下发起，大会将建立本次赛事教练微信群，各单位各组别只能指派1名教练进群，必须以"单位简称+组别+姓名"命名群里昵称，不按要求设置的将删除出群。请报名参赛单位各组别指派教练员主动添加省学体艺联倪老师微信（18620727774），因多项赛事集中，请务必统一以"赛事名称（如大学生轮滑）+学校+组别+姓名"进行发送添加申请。

（二）赛事有关通知、公告（如通知、名单核对等），都统

一在教练微信群里公布，请各队教练员自行留意查看。各项赛事教练微信群仅用于大会发布消息、通知等，任何对赛事组织、运动员资格和裁判判罚等有异议者，都必须按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相关规定通过正常程序向大会提交申诉，一律不得在赛事微信群或其他自媒体发布负面言论、信息或视频，违者将取消该队各项优秀评选资格及追加其他处罚，追究发布人员及其领队、单位责任，并予以通报批评。

二十七、执行《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

二十八、仲裁、裁判长和裁判员由主办单位统一指派，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聘请。

二十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广东省教育厅。